

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多伦县多伦诺尔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多伦诺尔镇村庄规划编制项目(三次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多伦诺尔镇村庄规划编制项目(三次)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维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997.4820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98.70228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多伦诺尔镇村庄规划编制项目(三次)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维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997.4820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98.70228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维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小微企业名录

注册

登录

首页
扶持政策集中公示
申请扶持导航
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
小微企业库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 > 详情

基本信息	
企业名称:	内蒙古维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企业类型: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(1130)
注册资本:	5000万人民币
所属门类: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	91150404761074960U
成立日期:	2004年05月17日
登记机关:	赤峰市松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行业:	工程管理服务

